

6. 核准工业发展理事会报告¹¹⁸第167段中建议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四次大会的临时议程草案,并核准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理事会工作小组,在筹备第四次大会期间,定期举行会议及会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秘书处,就筹备工作的进展、方向和内容,在非正式的基础上交换情报和意见;

7. 决定1983年应拨出足够资源,支付工业发展理事会在其报告¹¹⁸第166至170段所决定的举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四次大会的筹备工作和编制文件的费用,包括有关会议主题的五个专家小组会议和上文第6段提到的工作小组会议,并决定在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1984-1985年两年期方案概算时,审议提供足够的、必要的资源以便举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四次大会的问题;

8. 注意到工业发展理事会报告第66至71段所述工业发展理事会就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执行主任提议设立一个国际工业发展银行的提议所作的决定,并注意到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将再度审议这项提案;

二

非洲工业发展十年

铭记着《执行蒙罗维亚非洲经济发展战略的拉各斯行动计划》,¹²⁰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执行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说明,¹²¹

还铭记着1981年11月23日至25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六次非洲工业部长会议通过的关于制订和贯彻非洲工业发展十年方案的建议,¹²²

回顾工业发展理事会1981年5月30日第54(XV)号决议¹²³和1982年5月28日第55(XVI)号决

¹²⁰A/S-11/14,附件一。

¹²¹A/37/291。

¹²²参看ID/B/274/Add.1。

¹²³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16号》(A/36/16),附件一。

议,¹²⁴在这些决议中理事会除了别的事项外,宣布非洲工业发展十年是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最重要的方案之一,

注意到非洲经济委员会部长会议在其1982年4月30日的第422(XVII)号决议¹²⁵中赞同非洲工业发展十年方案,

注意到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执行主任和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联合提出的关于就非洲工业发展十年采取的行动的报告,¹²⁶

1. 注意到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执行主任和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联合提出的关于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进度报告;¹²⁷

2. 请秘书长调拨足够的工作人员和经费,以确保有效地协调和执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和非洲经济委员会与非洲工业发展十年有关的活动;

3. 请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执行主任通过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第二届常会就所进行的接触及联合国系统对贯彻非洲工业发展十年方案的各项建议的反应提出报告;

4. 呼吁各国向工业发展基金慷慨捐输,以支持与非洲工业发展十年有关的活动。

1982年12月20日

第113次全体会议

37/213.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改成专门机构

大会,

铭记着《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章程》,¹²⁸

注意到该《章程》已经有生效所需的表示同意的最低数额以上的成员国加以批准、接受和赞同,

¹²⁴同上,《第三十七届会议,补编第16号》(A/37/16),附件一。

¹²⁵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2年,补编第11号》(E/1982/21),第五章。

¹²⁶A/37/291,附件。

¹²⁷ID/B/274。

¹²⁸A/CONF.90/19。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2 年 7 月 30 日的第 1982/66A 号决议第 4 段关于安排协商, 导致该《章程》第 25 条第 1 款所预定的通知事项,

感谢秘书长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为安排非正式的初步协商作出的努力,

1. **建议**已经批准、接受或赞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章程》的国家以及其他有兴趣的国家, 为决定该《章程》的生效日期所进行的协商, 应分成三个阶段:

(a) 1983 年 1 月在纽约召开一天的程序会议, 以决定举行实务会议的日期, 并给予有兴趣的代表团初步讨论议程及其他有关的组织事项的机会;

(b) 1983 年上半年, 如可能在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之后立即在维也纳进行一系列的协商, 以促成一次正式会议, 为期不超过一星期, 讨论所有有关的实质问题;

(c) 在纽约召开一天的结束会议, 接受实务会议提出的结论, 并个别通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章程》生效的协议;

2. **请**秘书长为纽约和维也纳的会议提供必要的会议服务, 并尽可能动用自愿捐款及斟酌动用预算外资源, 备充参加维也纳会议的最不发达国家的各一名代表的旅费之用。

1982 年 12 月 20 日

第 113 次全体会议

37/214. 非洲经济委员会: 编制区域方案、作业、改组和职权下放等问题

大会,

回顾其 1974 年 5 月 1 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 3201(S-VI) 号和第 3202(S-VI) 号决议, 及其 1974 年 12 月 12 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 3281(XXIX) 号决议,

又回顾其 1975 年 9 月 16 日第 3362(S-VII) 号决

议, 根据该决议, 除其他事项外, 成立了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特设委员会, 负责编写详细的行动建议, 以便着手进行改组联合国系统, 使之更能以全面和有效的方式处理国际经济合作和发展问题, 并使之更能符合《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以及《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规定的目标,

进一步回顾其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的 1977 年 12 月 20 日第 32/197 号决议、1979 年 1 月 29 日第 33/202 号决议和 1979 年 12 月 19 日第 34/206 号决议, 其中重申改组过程乃是为保证使发展中国家平等、充分和有效地参与联合国系统内在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领域内一切决定的拟订和实施而进行的努力的组成部分, 同时改组过程付给了各区域委员会特定的额外任务, 包括使它们成为各自区域的主要的全面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中心, 发挥集体领导作用, 负责区域一级的协调和合作, 并且充当执行机构,

铭记非洲经济委员会的职权范围,¹²⁹ 除其他外, 其中规定, 非洲经济委员会应参与为促进非洲经济发展——包括所涉社会发展——的协调一致行动的措施, 以期提高非洲的经济活动水平和生活水平, 并协助制订和发展统筹协调的政策, 作为促进该区域经济和技术发展的实际行动的基础,

特别铭记非洲经济委员会重视各成员国之间的经济合作, 尤其是次区域一级的经济合作, 重视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大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 其中最重要一项是《执行蒙罗维亚非洲经济发展战略的拉各斯行动计划》¹³⁰和《拉各斯最后文件》,¹³¹

审议了联合检查组题为“非洲经济委员会: 编制区域方案、作业、改组和职权下放等问题”的报告¹³², 秘书长就此提出的意见¹³³, 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2 年第二届常会的意见,¹³⁴

1. **赞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2 年 7 月 30 日关

¹²⁹E/CN.14/111/Rev.8.

¹³⁰A/S-11/14, 附件一。

¹³¹同上, 附件二。

¹³²A/37/119。

¹³³A/37/119/Add.1。

¹³⁴参看《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七届会议, 补编第 3 号》(A/37/3), 第四章, A 节。